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0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

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俞国徽先生,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天华超净(300390.SZ)、金种子酒(600199.SH)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齐蓉女士,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伊普诺康(835852.NQ)、晶奇网络(837606.NQ)等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宣陈峰先生,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

署或复核过埃夫特（688165.SH）、伊戈尔（002922.SZ）、山河药辅（300452.SZ）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俞国徽、签字注册会计师齐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宣陈峰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1 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138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 38%，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审计主体增加。

2021 年内控审计费用为 22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 46.67%，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审计主体增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03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3月26日